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世纪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北京世纪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明德”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下简称《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北京世纪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2018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经公司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向 37 名合格投资者共计发行 2,226,994 股，每股发行价格 16.72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7,235,339.68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4 月 16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亚会 B 验字（2018）0035 号《验资报告》”，对发行事项进行了验资。

2018 年 4 月 2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了《关于北京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票发行登记的函》，编号为股转系统函[2018]1648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37,235,339.68元，截止2018年4月26日（即取得股权登记函前），该账户每日存款余额不低于募集资金总额37,235,339.68元，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584,000.00元（含孳息），募集资金余额（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288.47元。

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议案》，同意公司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结余余额288.47元到公司其他银行账户，并办理专户销户手续。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7年4月27日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平台披露。

公司已按照要求将募集资金全部缴存于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账户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同时公司已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在三方共同监管下按照规定的用途专款专用。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37,235,339.68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募集资金用于以下用途：（1）实缴大荔明德出资额并投入研学营地建设；（2）围绕营地、游学、素质教育培训等行业布局进行投资并购。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8,584,000.00元（含孳息），其中2024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4,000.00元，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缴大荔营地出资额并投入营地建设	31,000,000.00
实缴湖南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2,100,000.00
实缴北京明德未来营地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4,000,000.00
实缴山西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410,000.00
实缴湖南世纪明德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款	1,074,000.00
总计	38,584,000.00

（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说明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并在历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相关理财的议案。

2024年5月13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含募集资金）的议案》，公司拟在2024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获取额外的资金收益，投资品种为保本型或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仅用于购买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次一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公司2024年度使用募集资金370,000.00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截至2024年8月2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之日）公司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天风证券认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4日